昆明理工大学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课题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部门：

为推动我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实践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激发广大学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勇于创新的积极性，提高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科技含量，营造良好的校园学术氛围，为第十五届“挑战杯”全国大中专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做好项目储备，根据《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的实施办法》，现将组织申报2016年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课题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张劲松

副组长：王 华 易健宏 田 军

成 员：梁 耀 宫爱玲 杨 斌 王 成 戴诗发

潘金军 陶 军 黄荣军 朱大明 刘 辉

李祖来 罗雪梅 王天云 李建红 李 恒

戴 炜 杨育喜 李云燕 钟金栋 荆忠国

吴历勇 李晓明 方文龙 潘先银 严 波

陈抿名 傅 红 黄金伏 沈 玲 李魁荣

**（二）课题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 华

副组长：杨 斌 潘金军

成 员：束洪春 文书明 蒋业华 伍 星 王海军

余正涛 郭荣鑫 翟 辉 潘 波 梅 毅

曹建新 刘启勇 夏雪山 马旭东 张兆国

曾粤兴 樊 勇 许 佳 胡显智 秦开大

张 兵 陆建生 袁希平 王铁旦 段 建

两个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团委，办公室主任由潘金军兼任，成员由校团委全体人员及各学院团委负责人组成。

二、课题申报的步骤及要求

（一）凡我校具有学籍的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均可进行课题申报，原则上在研究期限完成前毕业（2016年12月）的学生不得申报。

（二）凡符合课题申报条件的学生可围绕参考题目（由学院组织教师提出）选定申报项目，并组成课题研究小组，或由学生自发组成的课题研究小组自拟申报项目题目，教师指导撰写申报材料。申报课题应具有一定的学术理论水平、实际应用价值和现实意义。申报课题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A类）、科技发明制作（B类）、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C类）三类，其中研究生只能申报B类和C类。毕业设计（论文）和课程设计（论文）等教学要求的内容不在此列。

（三）凡申请课题的学生须向学院提出申请，认真填写《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课题申请书》一式二份（附后）。经指导教师推荐，学院进行资格审查后，以学院为单位于2015年12月20前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含电子版）。跨学院组成的课题组，按课题主要负责人所在学院申报。

（四）申报课题研究期限为一年，即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止。

三、课题立项评审及经费

（一）立项资助的项目分为校级资助和院级资助两类。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根据全校申报课题总数与计划资助项目数的比例，分配各学院校级立项资助课题数目。各学院按照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组成学院评审小组进行认真评审，按照分配名额提出校级立项资助名单。学院可以对未提名为校级立项资助的项目提名院级立项。经校创新基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即可立项。批准立项的课题以文件、校园网等形式公布基金支持的情况及学生和指导教师名单，便于接受全校师生的监督。

（二）批准的校级立项课题按照《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的实施办法》，由学校从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拨专项资助经费，院级立项课题由学院资助经费。若确属有重大价值且经济缺口较大的课题，对前段工作完成情况较好者，经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审批，可进一步追加经费。

（三）受资助的课题经费分阶段统一划拨到各学院。课题经费须经各学院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签字后方可到财务处报销。

四、项目完成要求及奖惩措施

（一）课题承担者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课题。创新基金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将分别于2016年6月和2016年12月进行研究进度检查和结题评审。

（二）立项资助课题结题时，学术论文类项目必须有理论研究成果；科技发明制作类项目必须有实物（或软件系统），课题必须实现预期成果。对验收合格的课题，批准予以结题。因人为原因造成课题不能按时按质完成的，申请人或指导教师须承担课题经费损失，并取消承担课题的学生在校期间的申报资格。

（三）为提升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价值，充分发挥“基金”对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的引导和鼓励作用，课题负责人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以本项目为依托（论文需注明受昆明理工大学2016年创新基金资助，且不得接受其它基金资助，同时必须于2017年4月31日以前出刊）的学术论文，除全部报销版面费外，并根据昆明理工大学核心期刊目录类别给与奖励，其中，在A类期刊发表论文的予以1000元/篇的奖励，在B类期刊发表论文的予以500元/篇的奖励，在C类期刊发表论文的予以200元/篇的奖励。

各学院要充分认识本次课题申报对于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重要意义，切实做好此次活动的各项组织、宣传工作，发动学生积极参与到大学生学术科技创新活动中来。各学院要将教师指导学生参与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纳入教师考核分配体系，调动教师参与指导学生开展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积极性，对学生开展课题申报和研究给予必要的技术指导，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为学生的全面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联系人：王雷

电 话：0871-65916958

邮 箱：kgkjsj@163.com

地 点：呈贡校区红土会堂四楼404室

附件：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课题申请书

|  |  |
| --- | --- |
|   | 昆明理工大学 |
|  | 二○一五年十一月一日 |

**序号：**

**编码：**

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

学术科技创新基金课题申请书

|  |  |
| --- | --- |
| **课 题 名 称：** |  |
| **课题负责人姓名：** |  |
| **学院、班级专业：** |  |
| **填 报 日 期：** |  **年 月 日** |

课题类别：

□ A类: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

□ B类:科技发明制作

□ C类: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制

填 报 说 明

一、申请课题必须符合《昆明理工大学学生创新基金暂行办法》（昆明理工大学（2001）学字217号）及《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实施办法》要求的资助范围，申请书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表达要明确、严谨，字迹清楚易辨。

二、部分栏目填写要求

课题类别­在相应的课题类别前的“□”中任选其中之一划“√”。

课题性质——根据研究内容填写“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开发研究”或“人文社科研究”。

参加人员——指参加课题研究工作6个月以上，在课题组内起主要作用的人员，包含课题负责人。

三、课题申请书须经学院签署资格审查意见，加盖公章后一式二份报送校团委。

四、有关事项可向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团委）咨询。联系人：王雷，联系电话：65916958。

|  |  |  |
| --- | --- | --- |
| 研究课题 | 课题名称 |  |
| 课题性质 |  |
| 起止年月 | 自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 |
| 课题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学历 |  | 学院班级专业 |  |
| 完成学分情况 |  | 联系方式 |  |
| 参加人员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学院班级专业 | 在本课题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导教师 | 姓 名 | 所在学院（部门） | 职 称 | 研究领域 |
|  |  |  |  |
|  |  |  |  |
| 主要研究内容和意义摘要（限120字） |  |
| 预期目标及成果（限200字内） |  |
| 申请课题经费预算 | 预算支出科目 | 金 额（元） | 开支说明 |
| 仪器设备费 |  |  |
| 实验材料费 |  |  |
| 科研业务费 |  |  |
| 其 他 费 |  |  |
| 本研究课题的科学依据和意义 |  |
| 研究内容和预期成果 |  |
| 拟采用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工作进度 |  |
| 指导教师推荐意见 | 指导教师（签字）： 年 月 日  |
| 学院资格审查意见 |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
| 学院评审领导小组意见及经费资助额 | 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校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